**结余经费申报要素**

1、结余经费是指学校科研项目结题后的剩余资金，包括纵向科研项目结余资金和横向科研项目结余资金。

2、预研基金是指相关管理办法或合同、任务书、协议等对科研项目结余经费管理**明确规定结余经费可在一定期限内由学校统筹安排**的纵向项目通过结题验收后结余结转的资金。

3、发展基金是指相关管理办法或合同、任务书、协议等对科研项目结余经费管理**没有明确规定**结余经费使用期限的纵、横向项目通过结题验收后结余结转的资金。**（区别在于科研经费是否明确结余经费由学校统筹安排。老制度规定除了必须原渠道上缴以外，可以留存的纵向科研结余经费和横向科研结余经费可以转入科研发展基金）**

4、纵向项目结余经费转成科研预研基金的执行年限原则上为2年（自验收结论下达后的第二年1月1日起计算），横向项目结余经费转成科研发展基金后的执行年限不做要求。

5、科研预研基金：学校免管理费，临时人员聘用费和研究生助研津贴总数不超过60%，科研基金不低于40%。预研基金预算由计财处统一按上述比例分配，个人不用填表申请。如实际报销时有调整的需要可以调整。（人员经费可以调减入科研基金，反之不能调整）。

6、学校按照规定结转为原项目负责人的科研发展基金。控制比例为：学校提管理费4%，业务活动费20%，绩效支出、临时人员聘用费和研究生助研津贴总数不超过40%，科研基金不低于36%。发展基金预算由计财处统一按上述比例分配，个人不用填表申请。如实际报销时有调整的需要可以调整。（管理费不能变动，业务活动费、绩效支出、临时人员聘用费和研究生助研津贴总数可以互调，也可以调整入科研基金，反之不能调整）。执行年限暂不做限制。

**7、科研项目中原则上纵向均申请科研预研基金，横向转为科研发展基金，项目经费余额负数要求以其他经费卡到报销柜台弥补或此次申报时写明和正数卡合并申报。项目负责人多卡合并申报。但纵向和横向课题不能合并。**